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PES ASIA DEVELOPMENT LIMITED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

供股

基準為於記錄日期每持有一股股份獲發四股供股股份

股份開始以除權基準買賣

謹此提述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八月八日之通函(「該通函」)。除另有指明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通函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該通函所載供股之預期時間表，股份以連權基準買賣之最後一日為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股份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星期二)在聯交所之收市報價為0.238港元。股份將於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七日(星期三)開始按除權基準買賣。

敬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注意，供股須待包銷協議成為無條件及包銷商並無根據包銷協議之條款終止包銷協議後，方可作實。因此，供股不一定付諸實行。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應極為審慎，如對本身之狀況有任何疑問，應諮詢專業顧問。

承董事會命
華保亞洲發展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李國樑

香港，二零一四年八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國樑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林文燦博士；及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志揚博士、譚旭生先生及吳翠蘭女士。

* 僅供識別